



廣東省民族宗教研究院

张菽晖 李筱文等

著

广东民族古籍研究

廣東省出版集團
广东人民出版社





廣東省民族宗教研究院

广东民族古籍研究

张叔晖 李筱文等 著

廣東省出版集團
廣東人民出版社

· 广州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广东民族古籍研究/张菽晖, 李筱文等著. —广州: 广东人民出版社,
2011. 8

ISBN 978 - 7 - 218 - 07237 - 1

I. ①广… II. ①张… ②李… III. ①少数民族—古籍—广东省—
文集 IV. ①G256.1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45868 号

GUANGDONG MINZU GUJI YANJIU

广东民族古籍研究

张菽晖 李筱文等 著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出版人: 金炳亮

策 划: 肖风华

责任编辑: 梁 茵

封面设计: 邓晓童

责任技编: 黎碧霞

出版发行: 广东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 10 号 (邮政编码: 510102)

电 话: (020) 83798714 (总编室)

传 真: (020) 83780199

网 址: <http://www.gdpph.com>

印 刷: 广州市快美印务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 - 7 - 218 - 07237 - 1

开 本: 787 mm × 1092 mm 1/16

印 张: 13.75 字 数: 200 千

版 次: 2011 年 8 月第 1 版 2011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5.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出版社 (020 - 83795749) 联系调换。

售书热线: (020) 83790604 83791487 邮 购: (020) 83781421

前 言

张菽晖

少数民族古籍是少数民族文化的重要载体，是中华民族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广东是多民族聚居的省份，世居民族有瑶、壮、畲、回、满五个民族，他们与全国各民族一起共同创造了中华文明，给后人留下许多弥足珍贵的文化遗产。

少数民族古籍是各民族传统文化的具体体现，其内容包括哲学、法律、历史、宗教、文学、艺术、语言文字、地理、生产技术等诸方面，主要表现形式有古代书册、文献典籍、口碑资料及碑刻、铭文等。作为一种珍贵的文献信息资源，其学术价值与历史意义是不言而喻的。

广东少数民族古籍研究工作始于1984年，在党和政府的关心支持下，在省民族宗教委的直接领导下，经少数民族古籍工作者的艰苦努力，二十多年来少数民族古籍工作在保护、整理、出版方面取得显著成绩，一批成果先后问世。如黄朝中、刘耀荃主编的《广东瑶族历史资料》（上、下册，广西民族出版社1984年版）；刘耀荃主编、练铭志校补的《〈明实录〉广东少数民族资料摘编》（广东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中元秀、马建钊、马逢达编的《广州伊斯兰古迹研究》（宁夏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李默、盘才万、房先清

林炳熙编注的《盘王歌》（广东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盘才万、房先清收集，李默、朱洪校注的《拜王歌堂》（广东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李默、房先清编的《八排瑶古籍汇编》（广东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盘才万、房先清收集，李默编注的《乳源瑶族古籍汇编》（上、下册，广东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马建钊主编的《中国南方回族谱牒选编》（广西民族出版社1998年版）；朱洪、李筱文主编的《广东畲族古籍资料汇编》（中山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马建钊、孙九霞、张菽晖主编的《中国南方回族社会团体资料选编》（四川民族出版社2003年版）；马建钊、张菽晖主编《中国南方回族古籍资料选编补遗》（民族出版社2006年版）；练铭志、张菽晖主编的《〈清实录〉与清档案中的广东少数民族史料汇编》（广东人民出版社2011年版）。与此同时，研究界在民族古籍工作研究、文献研究和民族古籍保护、翻译等基础性理论性研究方面也取得了不俗的成绩。本书的出版即是其集中体现。本书的编排系按上述三个方面，以类相从。

20世纪80年代伊始，广东省各少数民族的来源就一直受到学术界的关注。瑶族、壮族、畲族、回族、满族等族的族源都有学者进行研究。族谱则是探讨族源不可或缺的资料。通过内涵丰富的族谱，再加上其他学科的资料来探讨广东各民族来源和迁徙的历史，其结论应是稳妥、中肯、可信的。

瑶族、畲族都有自己的经书。尽管这些经书早期都是以道经为蓝本，但经过长期的历史发展，早已成为其民族文化不可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对经书的内涵、解读去研究该两族的历史来源、宗教信仰和风俗文化等，能够很好地推动民族文化的传承和发展。

广东少数民族古籍中最突显文化特征的是畲族古籍中所蕴藏的

盘瓠图腾文化。畲族的图腾文化不仅存于珍藏的图腾画卷、石刻、族谱，而且普遍表现于歌谣风俗文化。学者还通过对其进行深入的分析，从一个新的视角探讨其族源、族称、社会经济、风俗习惯、婚姻和文化心理等问题。

另外，从事民族古籍工作的同志经过多年实践，通过省内民族古籍工作的回顾分析，指出存在问题，并从不同角度去探讨民族古籍以及民族古籍如何抢救和保护的问题，提出新思路，提高理论层面的认识。

民族古籍研究结集出版在广东尚属首次。它的出版既可以充分展示广东民族古籍工作者二十多年来所取得的成就，同时也可以展示出广东各民族传统文化的丰富内涵，对继承和弘扬各少数民族优秀文化、促进各民族思想交流、加强民族团结和民族地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对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繁荣大发展，对构建和谐广东都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民族古籍的研究尽管业已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只是万里长征迈出的第一步，有待学术界同仁和社会各界人士的积极参与和大力支持，使研究得到更大的拓展，取得更大的成绩。

目录



CONTENTS

第一部分 民族古籍工作研究	1
新时期广东省少数民族古籍工作思路初探/张菽晖	3
从我国编辑出版的历史发展看当前抢救、整理民族古籍 的重大意义/张菽晖	14
第二部分 民族古籍文献研究	23
一 族源、族谱研究	
广东瑶族的来源和迁徙/练铭志	25
过山瑶与《过山榜》/李筱文	30
广东畲族族源问题/朱 洪	40
广州回族的来源/马建钊 刘淑英	47
广东联桂堂《刘氏家谱》与敬修堂《杨氏族谱》的比较研究/刘淑英	53

从族谱看广州回族的家庭教育/刘淑英	69
广州发现唐代“蕃客”后裔的新证据/保延忠	75
《驻粤八旗志》与广州满族的来源/汪宗猷	79
 二 图腾文化研究	
追溯广东畬族历史的《祖图》/李筱文	84
从广东省畬族《祖图》与瑶族《过山榜》的对比研究	
探讨其渊源关系/李筱文 朱 洪	91
广东畬族《祖图》初析/朱 洪 李筱文	99
 三 民族宗教信仰研究	
排瑶经书浅析/张菽晖	107
有关排瑶宗教的若干问题/练铭志 马建钊	119
再论排瑶的经书/练铭志	131
凤凰山畬族“招兵节”经书解读/石中坚 雷 楠	146
 四 碑刻、口碑研究	
潮州凤凰山畬族祖祠祖墓考/雷 楠	157
广州元代刺马丹墓碑再考/陈鸿钧	166
畬族典籍《高皇歌》研究/雷 楠	179
 第三部分 民族古籍保护翻译研究	189
略论民族古籍及其翻译问题/张菽晖	191
民国时期广州回族社团的社会活动及其影响/张菽晖	200

第一部分

民族古籍工作研究

新时期广东省少数民族古籍工作思路初探

张菽晖

少数民族古籍是民族传统文化的重要载体，是少数民族文化的宝贵财富，是中华民族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少数民族古籍资料进行发掘、保护、整理和出版，可以充分地展示各民族文化的丰富内涵，反映各民族人民在共同缔造中华民族文明中作出的贡献，从而增强各民族的自尊心、自信心和凝聚力，对促进我国各民族之间的相互了解，增进民族团结，加强民族地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构建和谐社会都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在党和政府的重视和关怀下，通过民族古籍工作者的努力，我国的民族古籍整理工作在不断地完善和发展，并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但是，毋庸讳言，在新的历史时期下，要使民族古籍整理工作更上一层楼，还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现拟就广东的民族古籍整理工作情况作一概述，并对今后的工作思路进行探讨。

一、广东民族古籍整理工作概况

党和政府对民族古籍整理工作一直给予高度的重视。1981年，中共中央在《关于整理我国古籍的指示》中指出：“整理古籍，把祖国宝贵的文化遗产继承下来，是一项关系到子孙后代的重要工作。”国务院在1984年转发国家民委《关于抢救、整理少数民族古籍的请示》的通知中也强调：“少数民族古籍是祖国宝贵文化遗产的一部分，抢救、整理少数民族古籍，是一项十分重要的工作。”这

些指示精神从宏观的高度指明了包括少数民族古籍在内的古籍整理工作的重要性，明确了古籍工作在现实社会发展中的地位。正是在党和政府的重视和关怀下，通过民族古籍工作者的努力，广东的民族古籍整理工作得到不断的完善和发展，并取得了显著的成绩。广东民族古籍整理工作始于 80 年代初。1983 年 6 月，国家民委在北京召开“全国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工作座谈会”，会议要求全国各省区对少数民族古籍进行发掘、抢救和整理。同年 7 月，由广东省民族事务委员会牵头，组织省、市（地区、自治州）、县有关部门领导、大专院校有关专家学者，在广州召开“广东省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出版工作座谈会”。会上传达了“全国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工作座谈会”的精神，并决定逐步对广东少数民族古籍进行发掘整理。这次会议之后，拉开了广东民族古籍整理工作的序幕。

20 多年来，广东开展的民族古籍整理工作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1. 成立民族古籍整理工作领导机构

广东省民族工作部门对民族古籍整理工作一直都很重视，在民族古籍整理工作启动初期，由广东省民族事务委员会直接领导。随着该项工作的深入开展，为了加强领导和协调，1986 年 12 月，经省政府批准，正式成立广东省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出版工作小组，由省民族事务委员会主要领导担任组长，海南黎族苗族自治州副州长和省民族研究所所长担任副组长，省、市（自治州）有关单位的负责人担任成员。同时，还聘请暨南大学、中山大学、华南师范大学等高等院校的著名专家学者担任顾问。下设办公室，办公室附设在广东省民族研究所内，负责日常的具体工作。工作小组在成立之后，负责组织和指导全省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工作的开展，制定了广东省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出版工作十年规划（1986—1995 年）。

1996 年，广东省进行机构改革，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和省宗教局合署办公，省的民族古籍工作领导机构也相应重新调整健全，成立广东省民族古籍工作领导小组，由委（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别担任正副组长，并设立广东省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办公室，由省民族研究所所长兼任主任。

2000 年，广东省又再次进行了机构改革，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和省宗教局

合并，名称为广东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新组建的领导班子对民族古籍整理工作高度重视，及时调整了省民族古籍工作机构的领导成员，进一步加强了对该项工作的领导。

广东省的少数民族人口主要聚居在连南瑶族自治县、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和乳源瑶族自治县，古籍整理工作的重点也在这三个自治县。从1987年开始，三个自治县都先后成立了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工作领导小组，由主管民族工作的副县长担任组长，下设办公室，连山和乳源县由县民族宗教事务局负责，连南县则由县地方志办公室具体负责。

省和自治县民族古籍工作领导机构的设立，为全省民族古籍整理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证。

2. 积极培养古籍整理工作人才

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工作是一项专业性较强的工作，需要有一批专业人才。为了使全省的古籍整理工作能够顺利开展，省民族工作部门采取多种方式，通过多种渠道，积极培养民族古籍整理工作的人才。

1987年8月，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在广东民族学院举办了首期全省少数民族古籍收集整理工作培训班。参加学员共13人，系统地学习了文献、考古、民族、民俗、古籍整理方法等有关知识，为广东省开展民族古籍整理工作培养了第一批专业人才。

1997年，国家民委发出《关于印发〈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编写纲要的通知》，要求全国各地在1998—2008年间，完成这项古籍整理工作任务。1998年5月，国家民委在广西举办《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以下简称《总目提要》）编撰工作培训班。广东省民委、民族研究所、广州市和三个自治县共派出多名同志参加培训学习。

为了更好地完成号称为“中国少数民族百科全书”的《总目提要》编写工作任务，在国家民委举办的《总目提要》编撰工作培训班结束之后，广东省也相继举办了各种类型的《总目提要》编写工作培训班。

1998年6月，由于乳源瑶族自治县县委和县委政府的重视，该县举办了

《总目提要》编写工作培训班，这是在全国性的《总目提要》编撰工作培训班之后，在全国范围内最早由地方举办的培训班，因此受到全国少数民族古籍整理研究室的通报表扬。同年8月，连南瑶族自治县也举办了《总目提要》编写工作培训班。

随着《总目提要》编写工作的开展，为了及时总结经验并解决编写工作中出现的问题，2000年11月和2003年8月，由广东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主办、广东省民族研究所承办，先后在乳源瑶族自治县和连州市召开了两次《总目提要》编写工作会议。并专门从北京聘请了负责全国《总目提要》审稿工作的著名古籍专家到会上讲课，使与会者受益匪浅。

此外，省民族研究所还派出古籍研究室的研究人员，到北京参加全国少数民族古籍整理研究室举办的古籍整理专业研究生班，系统地学习了民族古籍的理论和整理方法等专业知识。

通过以上各种方式的培训，广东省在古籍整理工作方面，已经拥有一批民族古籍整理工作骨干力量，为全省民族古籍整理工作的全面开展提供了人力资源。

3. 开展横向协作和交流活动

全国少数民族古籍整理研究室要求，在开展民族古籍整理工作过程中，各省区要加强横向协作和交流。根据这一精神，广东在古籍整理工作过程中，积极开展一系列的横向协作和交流活动。

(1) 南方片的合作与交流

1995年10月，广东省民族古籍工作领导小组两名成员参加了在海南省三亚市召开的“第二次南方回族古籍整理协作会议”。会上成立了《中国南方回族古籍丛书》编委会，决定由南方各省区合作整理出版一套《中国南方回族古籍丛书》。广东省承担了主编《中国南方回族古籍丛书》之一《中国南方回族谱牒选编》的任务，带了一个好头。

1998年7月，由广东省委、省民族研究所（省古籍办）主办，在广州市召开了“第三次南方回族古籍整理协作会议”。会议对协作项目之一《中国南方回族谱牒选编》一书进行了评议，并商定继续整理出版其他古籍丛书。

此后,从1999年到2004年,先后在南方各省区召开了第四、五、六、七、八、九次南方回族古籍整理协作会议(其中2003年召开的第八次协作会议由广东主办),并合作出版了《中国南方回族碑刻匾联选编》、《中国南方回族人物选编》、《中国南方回族文化教育资料选编》、《中国南方回族经济商贸资料选编》、《中国南方回族社会团体资料选编》(广东省主编)、《中国南方回族清真寺资料选编》等6本丛书。

(2) 全国性的协作与交流

除了南方片的协作外,广东还积极参加全国性的协作活动。

一是参与《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回族卷》的编撰工作。2004年5月和2005年6月,广东省民族研究所(省古籍办)的同志,出席了在宁夏和山东召开的《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回族卷》第一次、第二次编撰工作会议,并分别被推荐为该卷的副主编和编委成员,接受了编撰任务。2004年10月,还随同编委会的其他成员,赴山东、河北、河南三省,就《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回族卷》编纂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了检查和交流,向兄弟省区学到了许多好经验。

二是参与《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瑶族卷》的编撰工作。2004年11月,广东省民族研究所(省古籍办)的同志出席了在广西南宁召开的《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瑶族卷》第一次编撰工作会议,接受了编撰任务。

近20年来,在各级政府有关部门的重视下,经过民族古籍工作者的艰辛努力,迄今,广东省已经出版10种少数民族古籍^①。截至2006年,《中国少

① 出版的古籍有以下10种:

1. 《广东瑶族历史资料》(上、下册),60万字,广西民族出版社1984年版;
2. 《〈明实录〉广东少数民族资料摘编》,30万字,广东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
3. 《广州伊斯兰古迹研究》,32万字,宁夏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
4. 《盘王歌》,20万字,广东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
5. 《拜王歌堂》,28万字,广东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
6. 《八排瑶古籍汇编》,69万字,广东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
7. 《乳源瑶族古籍汇编》(上、下册),120万字,广东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
8. 《中国南方回族谱牒选编》,18万字,广西民族出版社1998年版;
9. 《广东畲族古籍资料汇编》,20.5万字,中山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
10. 《中国南方回族社会团体资料选编》,30万字,四川民族出版社2003年版。

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编撰工作也进展顺利,《〈清实录〉与清档案中的广东少数民族史料汇编》和《广东瑶族碑刻文书资料汇编》等国家民委古籍整理“十五”重点课题也正在收集整理之中,其他世居广东的少数民族的有关古籍资料,也计划分批整理,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工作取得的成绩是显著的。

二、广东民族古籍整理工作面临的主要问题

广东的民族古籍整理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也存在不少问题和困难。主要的有以下几方面。

1. 没有古籍工作专职机构

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工作是一项长期的工作,需要有专职机构来负责。为此,1984年,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了国家民委《关于抢救、整理少数民族古籍的请示》,要求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少数民族自治州、县要建立古籍整理工作机构,机构人员在事业编制中解决,经费列入当地财政预算。2003年,国家民委下发《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编纂出版工作的通知》,也重申了国务院办公厅转发通知的要求。

到目前为止,全国性的古籍工作专职机构有全国少数民族古籍整理研究室,是国家民委直属、国家财政拨款的事业单位,履行全国少数民族古籍整理、研究、出版等行政管理职能。各省、市、自治区已设置古籍工作专职机构的有西藏、内蒙古、新疆、宁夏、广西、北京、甘肃、青海、云南、贵州、四川、湖南、黑龙江、辽宁、吉林等,名称为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办公室,属财政拨款的正处级事业单位。其有关的地、市、县,也相应设置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办公室,同样纳入财政拨款。而广东省至今,尚未建立省一级的古籍工作专职机构(1996年就成立的省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办公室,只是省民委的内设机构,没有编制),市、县一级的就更加没有。由于没有专职机构,影响到古籍整理工作的正常开展。

2. 没有古籍工作专职人员

少数民族古籍整理是一项专业性较强的工作，需要有一定专业基础的人员才能够承担。由于广东省、市、县没有成立古籍工作专职机构，不可能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开展古籍工作 20 年来，所有的古籍工作任务，都由省民族研究所的研究人员和有关的市、县民族工作部门的工作人员兼职承担，因而给古籍整理工作的开展带来了很大的困难。

比如，1997 年国家民委下达了《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编写工作任务后，广东省民委宗教事务委员会给有关的市、县民族宗教工作部门下发了通知，要求着手开展此项工作，但直至现在，有的市、县根本没有开展。其中最主要的原因，就是市、县民族宗教工作部门本身在编人员少，有的县只有一个工作人员，日常的事务工作都忙不过来，根本没有时间顾及此项工作；有的县虽然也安排了工作人员承担此项任务，但只不过是挂名而已，有空就搞一下，一有其他事情，又把此项工作搁置一边，有的一放就是几年；有的县安排了工作人员收集整理，但由于没有专业知识，该收集的没有收集，不该收集的反而收集了，整理出来的资料不符合要求，白白浪费了人力和财力；还有的县原来已经有人兼顾此项工作，而且也收集整理了部分资料，但人员一旦调动，就没有再安排新的人员接手，人去政息，导致工作中断。上述种种原因，直接影响到古籍整理工作的进展和质量。

3. 没有古籍工作正常经费

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工作不仅是一项长期的工作，而且是一项需要投入较多资金的工作。由于少数民族人口大部分居住在边远山区，交通不便，加上不少古籍资料涉及民族语言的翻译问题，因而需要动用较多的人力和财力。而广东省的古籍整理工作由于没有专职机构，没有纳入财政拨款，古籍工作的经费无法保障，致使一些工作无法开展。

如粤北和粤东的山区，是广东瑶族、壮族和畲族的主要聚居地，那里的瑶族、壮族和畲族群众，保存着大量珍贵的古籍资料。但由于他们居住分散，而